

证券代码：872482

证券简称：长林管道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赛维大道 1208 号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兆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，派发现金红利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泰达长林管道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